**中国典型培养物保藏中心**

**CHINA CENTER FOR TYPE CULTURE COLLECTION (CCTCC)**

#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China

**Phone:** (027) 68752093 68754833 **Email:** [cctccfw@whu.edu.cn](mailto:cctccfw@whu.edu.cn) [shenchao@whu.edu.cn](mailto:shenchao@whu.edu.cn)

**细胞库公开保藏流程**

1. **流程图**

样本接收

质检

不合格

合格

发放保藏号和保藏证明

重新提供样品

1. **流程说明**

2.1 样本接收

2.1.1保藏人按照要求准备细胞冻存管和活细胞：冻存管3管（规格，2ml），每管细胞数量2-5 ×106 个，存活率在85%以上，干冰运输；活细胞3瓶（规格，T25），每瓶汇合度80%左右，灌满培养基常温运输。注：样本寄出时，需同时提供一瓶500ml的完全培养基。

2.1.2 填写公开保藏培养物登记表，将电子版发送到cctccfw@whu.edu.cn

2.1.3 将样品和登记表一起邮寄到以下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299号武汉大学保藏中心

邮政编码：430072；收件人：细胞库公开保藏室 电话：027-68754769

2.2 质检

收到样本后，开始质量检测。包含项目有：细胞身份鉴定、细菌、真菌、支原体等。

1. **相关文件**

3.1公开保藏培养物登记表

3.2公开保藏培养物保藏协议

**中国典型培养物保藏中心**

**CHINA CENTER FOR TYPE CULTURE COLLECTION (CCTCC)**

#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China

**Phone:** (027) 68752093 68754833 **Email:** [cctccfw@whu.edu.cn](mailto:cctccfw@whu.edu.cn) [shenchao@whu.edu.cn](mailto:shenchao@whu.edu.cn)

**细胞信息登记表**

**细胞编号：XXXXX**

|  |  |
| --- | --- |
| 细胞中文名 |  |
| 细胞英文名 |  |
| 形态特征 |  |
| 组织来源 |  |
| 细胞代次 |  |
| 特征特性 |  |
| 细胞生长特性 | □贴壁  □悬浮 |
| 培养基 |  |
| 培养条件 | □37℃，5%CO2  □其它 \_\_\_\_\_\_\_\_\_\_\_\_ |
| 培养方式 | □静置培养  □摇瓶培养 |
| 培养注意事项 | 培养瓶是否需要包被：  □否；  □是（包被液配方\_\_\_\_\_\_\_\_\_\_\_\_）  传代比例 \_\_\_\_\_\_\_\_\_\_  冻存密度 \_\_\_\_\_\_\_\_\_\_Cells/ml |
| 应用方向 |  |
| 参考文献 |  |

**登记人：姓名+单位+联系方式**

**中国典型培养物保藏中心**

**CHINA CENTER FOR TYPE CULTURE COLLECTION (CCTCC)**

#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China

**Phone:** (027) 68752093 68754833 **Email:** [cctccfw@whu.edu.cn](mailto:cctccfw@whu.edu.cn) [shenchao@whu.edu.cn](mailto:shenchao@whu.edu.cn)

**生物材料公开保藏协议书**

甲方： 中国典型培养物保藏中心（依托单位:武汉大学）

乙方：

生物材料的公开保藏有利于研究者使用生物材料用于科学研究，在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的基础上，结合国际菌种保藏业界有关“遗传资源”的约定，双方就开展生物材料公开保藏达成如下共同遵守协议：

1. 甲方责任与义务：
2. 按乙方提供的方法或根据菌种保藏业界认可的方法妥善保藏乙方提供的生物材料；
3. 对生物材料进行身份认证和质量控制，命名和编号，并出具保藏证明；
4. 可以对生物材料进行扩增，存储、维护、开发和分发；
5. 将生物材料的生物学信息公开在甲方菌种目录中，供研究者选用，分发仅可应用科学研究。
6. 依乙方要求，提供分发后的使用的单位信息；
7. 经身份认证和质量控制后的生物材料可向乙方提供2次；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1.提供无污染的生物材料及其相关背景资料，并提供生物材料培养方法；如特殊样品提供确认生物材料存在或鉴定其存在方法；

2. 提取生物材料时交付完整的、具有法律作用的信函；

3.可以向第三方研究型人员赠送，但需保持名称和编号的统一；不可向销售商提供生物材料；

甲乙双方约定：

1. 每一份生物材料只有唯一的名称和保藏编号，甲乙双方都有生物材料的产权；
2. 甲方有权单独对分放使用的第三方的商业生产应用采取法律措施，要求第三方将生产中产生的利益反馈给甲（乙）方。
3. 甲方有权单独制止未经甲（乙）方许可的、销售商的生产和销售。
4.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与乙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甲方：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日期： 日期：